

于美洲和加勒比不结盟国家运动协调局特别部长会议的“最后公报”,⁶³

考虑到其1986年12月3日第41/59M号决议,

1. **重申**其遵守关于区域常规裁军的第40/94A号决议;

2. **表示坚决支持**一切旨在加强相互信任和保证所有有关国家安全并在考虑到每个区域的特点并在该区域的局势许可的情况下作出的区域性和分区域性努力,以及各种单方面措施,以期今后有可能缔结限制军备的区域协定;

3. **并重申**军事大国,特别是核武器国家对停止与扭转军备竞赛的主要责任和核裁军在实现全面彻底裁军方面的优先地位。

1987年11月30日

第84次全体会议

O

审查联合国在裁军领域的作用

大会,

回顾其1984年12月17日第39/151G号、1985年12月12日第40/940号和1986年12月3日第41/59号决议,

铭记着联合国的基本宗旨是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重申其信念:如欲实现真正和持久的和平,唯有切实执行《联合国宪章》所规定的安全体系,并通过国际协议和相互表率迅速、大幅度裁减军备和武装部队,最终导致有效国际监督下的全面彻底裁军,

还重申联合国根据其《宪章》在裁军领域具有中心作用并负有主要责任,

认识到联合国为在裁军领域发挥中心作用和负起主要责任,必须根据《宪章》规定的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基本宗旨,在裁军领域发挥更积极的作用,

⁶³A/42/357 S/18935, 附件一。

考虑到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中有关这项问题的部分,⁶⁴

1. **请**裁军审议委员会在1988年举行的下一届实质性会议上,参考有关本问题的各会员国意见和建议 and 上述文件,继续优先审议联合国在裁军领域的作用以期斟酌情况拟订具体建议和提案;

2. **并请**裁军审议委员会向大会第四十三届会议提出关于本问题的报告,并斟酌情况载列调查结果、建议和提案;

3. **决定**将题为“审查联合国在裁军领域的作用,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的项目列入第四十三届会议临时议程。

1987年11月30日

第84次全体会议

42/39. 审查和执行大会第十二届特别会议《结论文件》

A

审查和执行大会第十二届特别会议《结论文件》

大会,

回顾其1979年12月11日第34/83 A号、1980年12月12日第35/156J号、1981年12月9日第36/97K号、1982年12月13日第37/100E号、1983年12月15日第38/73H号、1984年12月12日第39/63K号和1985年12月16日第40/151A号决议,

表达世界社会对军备竞赛,特别是核军备竞赛的危险及其不良的社会和经济后果感到日益震惊,

注意到由于目前的国际形势,必须使《联合国宪章》内体现的裁军原则成为一切旨在保证真正安全的世界而作的集体努力,包括安全理事会所作的努力的基本内容,

⁶⁴《大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二届会议,补编第42号》(A/42/42),第43段。

重申联合国根据其《宪章》在裁军和加强国际安全方面发挥中心作用，并负有主要责任，

回顾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最后文件》第13段，¹¹其中承认，唯有切实执行《联合国宪章》规定的安全制度，根据国际协定和相互作出榜样以便迅速大量裁减军备和军队，才能建立真正持久的和平，

回顾根据《宪章》第二十六条，安全理事会有责任在军事参谋团帮助下制定建立军备管制体系的计划，

注意到根据《宪章》对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负有主要任务的安全理事会，还没有根据大会的有关决议对军备竞赛，特别是核领域的军备竞赛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不良影响问题进行任何审查，

1. **呼吁**安全理事会，特别是其常任理事国，在其主要任务的范围内，在尽可能少将世界人力和经济资源转向军备的情况下为建立和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而作出贡献，并为有效执行《联合国宪章》第二十六条采取必要步骤以期加强联合国在促进解决军备限制问题，首先是核方面的军备限制问题，以及在裁军和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等方面方面的中心作用。

2. **建议**核武器国家，同时也就是安全理事会的五个常任理事国，举行联合会议，定期向大会以及裁军谈判会议提供材料，内容涉及与裁军，特别是与核裁军有关的一系列问题的现状，防止核战争，目前在军备限制和裁军方面协议的状况，以及由核大国参与的谈判的进展。

3. **建议**安全理事会审议根据《宪章》第29条，建立它认为必要的附属机构来执行其帮助解决裁军问题的的工作。

4. **请**秘书长在题为“审查和执行大会第十二届特别会议《结论文件》”的项目下向大会第四十三届会议提交关于本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1987年11月30日
第84次全体会议

B

冻结核武器

大会，

回顾其关于冻结核武器的1982年12月13日第37/100A号、1983年12月15日第38/73B号、1984年12月12日第39/63G号、1985年12月16日第40/151E号和1986年12月3日第41/60E号决议，

深信在此核时代，世界持久和平只能建立在达成有效国际监督下全面彻底裁军的目标的基础之上，

又深信裁军领域的最高优先目标是核裁军和消除一切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确认迫切需要停止军备竞赛，特别是停止核武器军备竞赛，

又确认迫切需要就裁减核武器储存最后导致完全消除核武器的问题进行谈判，

深切关怀地注意到到目前为止各核武器国家尚未就上述决议中所作的呼吁采取行动，

1. **再次吁请**所有核武器国家就冻结核武器达成协议，其中除了别的以外，规定同时完全停止核武器的任何进一步的生产，并完全终止武器用裂变材料的生产；

2. **决定**将题为“冻结核武器”的项目列入大会第四十三届会议临时议程。

1987年11月30日

第84次全体会议

C

《禁止使用核武器公约》

大会，

对威慑概念中所固有的核武器及其使用威胁到人类的生存和维护生命的系统，**感到震惊，**

意识到由于核军备竞赛加紧进行和国际局势严重恶化以致核战争的危险日增，

深信核裁军是防止核战争和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所必不可少的,

又深信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 将是朝向彻底消除核武器从而导致严格有效国际监督下全面彻底裁军的一个步骤,

回顾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最后文件》¹⁴ 第58段指出, 所有国家应积极参与在各国间国际关系中创造条件的努力, 以便就一项国际事务中各国不得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和平为守则达成协议,

重申其1961年11月24日第1653(XVI)号、1978年12月14日第33/71B号、1979年12月11日第34/83G号、1980年12月12日第35/152D号和1981年12月9日第36/92I号等决议内所宣告的关于使用核武器构成违反《联合国宪章》并构成对人类的一种罪行的声明,

遗憾地注意到裁军谈判会议未能在1987年会议期间以大会1986年12月3日第41/60F号决议所附案文作为基础进行谈判, 以期就一项禁止在任何情况下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国际公约达成协议,

1. 再次请裁军谈判会议作为优先事项以本决议所附禁止使用核武器公约草案案文作为基础, 着手进行谈判, 以便就一项禁止在任何情况下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国际公约达成协议;

2. 进一步请裁军谈判会议就这些谈判结果向大会第四十三届会议提出报告。

1987年11月30日

第84次全体会议

附件

《禁止使用核武器公约》草案

本公约缔约各国,

对于核武器的存在威胁到人类的生存, 感到震惊,

深信核武器的任何使用都构成违反《联合国宪章》, 并构成对人类的一种罪行,

深信本公约将是朝向彻底消除核武器从而导致严格有效国际监督下全面彻底裁军的一个步骤,

决心为了达成此一目标继续进行谈判,

兹达成协议如下:

第 1 条

本公约缔约各国庄严承诺, 在任何情况下不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

第 2 条

本公约应无限期有效。

第 3 条

1. 本公约应开放给所有国家签字。在本公约按照本条第3款生效前尚未签字的任何国家, 可随时加入本公约。

2. 本公约应经各签字国批准。批准书或加入书应交存联合国秘书长。

3. 本公约应在二十五国政府——包括五个核武器国家的政府——按照本条第2款交存批准书后开始生效。

4. 对于在本公约生效后交存批准书或加入书的国家, 本公约应在他们交存批准书或加入书之日起生效。

5. 保存者应将每一签字的日期、每一批准书或加入书的交存日期和本公约的生效日期, 以及在收到其他通知时, 立即通知所有签字国和加入国。

6. 本公约应由保存者按照《联合国宪章》第一百零二条予以登记。

第 4 条

本公约的阿拉伯文、中文、英文、法文、俄文和西班牙文文本具有同等效力; 本公约应交存联合国秘书长, 并由他将本公约经正式核证的副本分送签字国和加入国政府。

为此, 下列签署人, 经各自政府正式授权, 于一九____年____月____日在_____开放签字的本公约上签字, 以资证明。

D

联合国和平与裁军亚洲区域中心

大会,

回顾其1984年12月12日第39/63J号决议, 其中

请秘书长在现有资源和会员国可能为此提供的自愿捐款的基础上，根据有关区域各会员国的要求，向其提供协助，以期制订关于实施世界裁军运动的区域和体制安排，

重申其关于区域裁军的 1982 年 12 月 13 日第 37/100F 号决议、1983 年 12 月 15 日第 38/73J 号决议、1984 年 12 月 12 日第 39/63F 号决议，

铭记着设立联合国和平与裁军非洲区域中心的 1985 年 12 月 16 日第 40/151G 号决议和设立联合国和平、裁军和发展拉丁美洲区域中心的 1986 年 12 月 3 日第 41/60J 号决议，

1. **决定**在现有资源和在会员国及热心组织可能为此提供的自愿捐款的基础上，设立联合国和平与裁军亚洲区域中心，总部设在加德满都；

2. **又决定**该中心应通过适当利用可得资源根据要求向亚洲区域各会员国互相商定的倡议和其他活动提供实质性支持；并应协调世界裁军运动在亚洲开展的区域活动的实施工作；

3. **请**秘书长采取必要的行政措施，确保该中心得以成立和展开业务，包括可能为此目的利用联合国在加德满都现存的基础结构，以便充分利用现有资源；

4. **邀请**各会员国和各热心组织向该中心自愿捐款；

5. **请**秘书长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四十三届会议提出报告。

1987 年 11 月 30 日

第 84 次全体会议

E

区域裁军

大会，

回顾其关于区域裁军的 1982 年 12 月 13 日第 37/100F 号决议、1983 年 12 月 15 日第 38/73J 号决议、1984 年 12 月 12 日第 39/63F 号决议、1985 年 12 月 12

日第 40/94A 号决议和 1986 年 12 月 3 日第 41/59M 号决议，

重申所有国家，特别是核武器国家和其他军事大国有责任停止和扭转军备竞赛，

肯定在所有有关国家倡议和参与下采取的区域裁军措施的重要性和潜在效力，这些措施可以对在严格和有效国际管制下全面彻底裁军的实现作出贡献，

强调一切区域裁军事业应考虑到每一区域的特殊条件，

又强调应由一个区域的国家自己共同采取适当主动，制订有助于实现区域裁军的协定，

还强调一个区域的裁军努力，无论是核方面或是常规方面，同其他区域的裁军努力或与全球的裁军努力是息息相关的，

考虑到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最后文件》⁶⁵ 所载，特别是第 114 段所载的决定和建议，

认识到已进行的各项研究以及各国所提出与区域裁军有关的意见，

1. **感谢**秘书长按照大会第 39/63F 号决议提出的报告；⁶⁵

2. **满意地注意到**已采取的区域措施的重要性，以及在核裁军和常规裁军领域进行的区域努力；

3. **鼓励**各国在削减军备和裁军方面尽可能考虑和制订区域办法；

4. **请**所有国家和与区域裁军努力有关的区域机构将这些努力通知秘书长；

5. **请**联合国协助要求援助的国家和区域机构在区域裁军努力范围内拟订措施；

6. **请**秘书长定期通知大会有关区域裁军的各项决议的执行情况以及秘书处、尤其是裁军事务部、联合国裁军研究所在区域裁军领域进行的活动；

7. **又请**秘书长提请第三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注意本决议；

⁶⁵A/42/457。

8. 决定将题为“区域裁军：秘书长的报告”的项目列入第四十四届会议临时议程。

1987年11月30日
第81次全体会议

F

审议建立信任的措施的准则

大会，

回顾其1986年12月3日第41/60C号决议和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最后文件》⁶⁴的有关各段，

考虑到在建立信任措施方面取得的日益肯定的具体经验有助于就裁军审议委员会1986年报告⁶⁵内所载建立信任措施的准则草案达成最后的协商一致意见，

满意地注意到，各国日益接受将建立信任概念作为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并促进帮助实现裁军措施的重要手段，

请裁军审议委员会在其1988年届会期间审议“制订适当类型的建立信任措施并在全球或区域一级执行此类措施的准则草案”，以期按照该委员会所确定的最快速方式将草案定稿。

1987年11月30日
第81次全体会议

G

世界裁军运动

大会，

回顾大会于其第十届特别会议（第一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特别会议）《最后文件》⁶⁶第15段宣称：不仅各国政府并且是全世界人民都必须认识和理解当前局势的危险，并强动员世界公众舆论来推动裁军的重要性，

又回顾其1980年12月12日第35/152I号、1981

⁶⁴《大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一届会议，补编第42号》(A/41/42)，附件二。

年12月9日第36/92C号、1982年12月13日第37/100I号、1983年12月15日第38/73D号、1984年12月12日第39/63J号、1985年12月16日第40/151B号和1986年2月3日第41/60B号决议，以及1981年9月17日、⁶⁷1982年6月11日、⁶⁸1982年11月3日、⁶⁹1983年8月30日、⁷⁰1985年10月4日、⁷¹1986年9月19日⁷²和1987年9月28日⁷³的秘书长的报告，

审查了秘书长关于1987年期间联合国系统执行世界裁军运动活动方案的情况以及为1988年设想的的活动及其经费方面的主要问题的报告，⁷³

还审查了秘书长报告中述及裁军研究咨询委员会与执行世界裁军运动有关的部分，⁷⁴以及1987年10月26日举行的1987年联合国裁军运动认捐会议的最后文件，⁷⁵

确信世界裁军运动对于第三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产生积极成果能起重要作用，因为它能使公众获得联合国在军备限制和裁军领域的目标的知识、受到教育并产生了解和支持，

1. 再度赞扬秘书长如同上述各份报告中所述那样引导世界裁军运动以便保证“资料尽可能广泛的传播，并保证所有各阶层公众能够自由获得范围广泛的关于军备限制和裁军问题以及关于军备竞赛和战争——特别是核战争——一切方面的危险的资料和意见”；⁷⁶

2. 回顾正如大会第十二届特别会议（第二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特别会议）《结论文件》中以协商一致方式所议定的结果，认为实现世界裁军运动的普遍

⁶⁷A/36/458。

⁶⁸A/S-12/27。

⁶⁹A/37/548。

⁷⁰A/38/349。

⁷¹A/40/443。

⁷²A/41/554。

⁷³A/42/543。

⁷⁴A/42/611，第9-19段。

⁷⁵A/CONF.142/1。

⁷⁶见《大会正式记录，第十二届特别会议，附件》议程项目9-13，第A/S-12/32号文件，附件五，第4段。

性同样必要的先决条件是运动得到“所有国家的合作和参与”；⁷⁶

3. **再度赞同**秘书长在1984年第三次联合国裁军运动认捐会议上的讲话⁷⁷其大意是：这种合作意味着要提供足够的资金，因而普遍性的标准也适用于认捐方面，因为如果没有全世界参与和提供资金，就很难在开展裁军运动方面体现这一原则；

4. **重申其感到遗憾的是**大多数军事开支最庞大的国家至今尚未向世界裁军运动提供任何捐款；

5. **决定**大会第四十三届会议期间应举行第六次联合国世界裁军运动认捐会议，并希望届时所有尚未宣布任何自愿捐款的会员国都将认捐；

6. **再次建议**各会员国向世界裁军运动自愿信托基金作出的自愿捐款不应被指定用于特定活动，因为最可取的办法是让秘书长享有充分的自由，由他在大会以往核可的世界裁军运动的范围内作出他认为适当的决定，并在裁军运动方面行使授予他的权力；

7. **赞赏地注意到**秘书长已使其给予联合国各新闻中心和各区域委员会关于广为宣传世界裁军运动的指示具有长期性，并在必要时尽可能将联合国新闻资料改编为当地语文；

8. **请**秘书长在从事世界裁军运动1988年所计划的活动时特别注意第三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

9. **请**秘书长向大会第四十三届会议提出一份叙述联合国系统各组织于1988年执行世界裁军运动活动方案的情况和联合国系统设想的1989年活动方案的报告；

10. **决定**将题为“世界裁军运动”的项目列入第四十三届会议临时议程。

1987年11月30日
第84次全体会议

⁷⁷见 A/CONF.127/SR.1。

H

关于冻结核武器的大会 第41/601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大会，

回顾在1978年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第一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特别会议)所通过的并经1982年大会第十二届特别会议(第二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特别会议)一致坚定地予以重申的⁷⁸《最后文件》¹¹中，大会曾对核武器的存在和军备竞赛的持续对人类生存本身所造成的威胁深表关切，

又回顾大会当时指出，现有武库中的核武器毁灭地球上的所有生物是足足有余的；大会还着重指出，人类因此正面临着一项抉择：停止军备竞赛，朝向裁军前进，否则就面临灭亡，

深信迫切需要进一步进行谈判以大量削减现有核武器的数量和限制其质量，

认为核武器冻结本身并不是一个目的，但却是最有效的第一步，在进行谈判的期间可以防止现有核武器的继续增加和质量改进，同时它将为裁减以至最终销毁核武器的谈判创造有利条件，

坚信当前的情况最有利于实行这种冻结，因为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和美利坚合众国现有的核军事力量旗鼓相当，两国之间似已明显地存在一种总体上的大致均势，

意识到应用以往对某些情况已经商定的各种监视、核查和监督系统就足以对忠实遵守冻结方面的各项承诺提出适当保证，

深信所有其他拥有核武器的国家仿效两个主要的核武器国家对它们是有利的，

1. **再度敦促**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和美利坚合众国——作为两个主要的核武器国家——以同时发表单方面宣言的方式或以联合宣言的方式，宣布立即冻结核武器，作为迈向综合裁军方案的第一步；这项冻结的结构和范围如下：

⁷⁸见《大会正式记录，第十二届特别会议，附件》，议程项目9-13(A/S-12/32号文件)。

(a) 它将包括:

- (一) 全面禁止核武器及其运载工具的试验;
- (二) 完全停止核武器及其运载工具的制造;
- (三) 禁止一切进一步部署核武器及其运载工具;
- (四) 完全停止生产用于制造武器的裂变材料;

(b) 这项冻结须受适当的核查措施和程序, 例如第一阶段⁷⁹和第二阶段⁸⁰限制战略武器条约缔约双方所议定的以及它们在日内瓦全面禁试筹备性三边谈判中原则上商定的和1986年8月7日在墨西哥首都会议上发表的关于核查措施的文件⁸¹中所设想的核查措施和程序的管制, 并参考裁军谈判会议审议侦察和识别地震事件的国际合作措施的科学专家特设小组的工作结果,

(c) 初步期限为5年, 但如其他核武器国家按照大会的促请参加此种冻结, 则冻结期限可予延长;

2. 请上述两个主要核武器国家在大会第四十三届会议开幕之前, 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提交一份联合报告或分别提交两份报告;

3. 决定将题为“关于核武器冻结的大会第42/39H号决议的执行情况”的项目列入第四十三届会议的临时议程。

1987年11月30日

第84次全体会议

⁷⁹《美利坚合众国和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关于限制进攻性战略武器的某些措施的临时协议》(联合国:《条约汇编》, 第944卷, 第13445号, 英文本)。

⁸⁰《美利坚合众国和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关于限制进攻性战略武器的条约》(见CD/53/附录三/第一卷, 第CD/28号文件)。

⁸¹A/41/518-S/18277, 附件一, 附文。

I

联合国裁军研究金方案

大会,

回顾其载于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 即专门讨论裁军的第一届特别会议《最后文件》⁸²第108段中关于设立裁军研究金方案的决定, 及其载于大会第十二届特别会议, 即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第二届特别会议《结论文件》⁷⁸附件四内的各项决定, 其中决定除其他事项外, 继续举办研究金方案并从1983年起将研究金名额由20名增加到25名,

满意地注意到研究金方案已训练了为数可观的政府官员, 这些人员是选自联合国系统内所代表的地理区域, 其中多数学员现在都担任负责本国或政府裁军事务的职务,

回顾其1982年12月13日第37/100G号决议、1983年12月15日第38/73C号决议、1984年12月12日第39/63B号决议、1985年12月16日第40/151H号决议和1986年12月3日第41/60H号决议,

还回顾大会在其第40/151H号决议中决定把裁军研究金方案同新设立的区域裁军训练方案和裁军咨询服务方案合并并在副秘书长办公室下的秘书处裁军事务部,

满意地注意到研究金方案已照计划让日益增多的政府官员, 特别是来自发展中国家的官员获得裁军方面的专门知识,

相信联合国裁军研究金方案下对会员国, 尤其是对发展中国家提供的援助形式, 会增进它们的官员了解目前正在进行的双边和多边裁军审议和谈判的能力,

1. 重申大会第十二届特别会议《结论文件》附件四中的各项决定和1978年12月14日第33/71E号决议核可的秘书长报告;⁸²

2. 请秘书长在现有资源内执行联合国裁军研究金方案, 包括咨询服务和训练方案在内;

⁸²A/33/305。

3. **表示赞赏**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日本、瑞典、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和意大利联合政府邀请 1987 年度学员研究裁军领域的某些活动，从而对研究金方案通盘目标的实现作出贡献；

4. **赞扬**秘书长使研究金方案继续进行的努力；

5. **决定**把按第 40/151H 号决议第 3 段合并的三个方案改名为“联合国裁军研究金、训练和咨询服务方案”；

6. **请**秘书长就其对方案的业务所作的评价向大会第四十三届会议提出报告。

1987 年 11 月 30 日

第 84 次全体会议

J

联合国和平与裁军非洲区域中心

大会，

回顾其 1985 年 12 月 16 日第 40/151G 号和 1986 年 12 月 3 日第 41/60D 号决议，

注意到 1986 年 9 月 1 日至 6 日在哈拉雷举行的第八次不结盟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通过的《政治宣言》，国家和政府首脑在《宣言》中，除其他外，重申必须加强区域机构的作用，以调动大家支持世界裁军运动，并在这方面欢迎在洛美成立联合国和平与裁军非洲区域中心，⁸³

注意到 1987 年 7 月 27 日至 29 日在亚的斯亚贝巴举行的非洲统一组织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第二十三届常会通过的第 AHG/Res.164 (XXIII) 号决议，⁸⁴其中除其他外，赞同《关于非洲安全、裁军和发展的洛美宣言》和《非洲和平、安全和合作行动纲领》，⁸⁵

考虑到秘书长的报告，⁸⁶

⁸³见 A/41/697-S/18392，附件，第一节，第 58 段。

⁸⁴参看第 A/42/699 号文件，附件二。

⁸⁵参看第 A/40/761-S/17573 号文件，附件。铅印本见《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四十年，1985 年 10、11 和 12 月补编》，第 S/17573 号文件，附件。

⁸⁶A/42/609。

1. **对** 1986 年 10 月 24 日成立的联合国和平与裁军区域中心已展开工作，**表示满意**；

2. **赞扬**秘书长设法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该中心有效的工作，并请他继续向该中心提供一切必要的支助；

3. **感谢**已提供捐款、保证该中心的工作的会员国、国际组织、政府和非政府组织；

4. **再吁请**各会员国、国际组织、政府和非政府组织提供自愿捐款，以加强该中心有效的业务活动；

5. **请**秘书长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四十三届会议提出报告。

1987 年 11 月 30 日

第 84 次全体会议

K

联合国和平、裁军和发展拉丁美洲区域中心

大会，

回顾其关于联合国和平、裁军和发展拉丁美洲区域中心的 1986 年 12 月 3 日第 41/60J 号决议，

考虑到秘书长的报告，⁸⁷

1. **欣慰**联合国和平、裁军和发展拉丁美洲区域中心已于 1987 年 10 月 9 日在利马成立；

2. **又欣慰**秘书长已迅速采取必要的行政措施保证该中心得以作业，并请他继续给予该中心一切必要的支援；

3. **感谢**东道会员国为使该中心得以作业而作出的宝贵贡献；

4. **认为**区域中心在开展活动时，应着重在和睦、团结和协调一致的基础内，加强该区域各国之间相互信任和安全关系，以便执行和平与裁军措施，促进拉丁美洲的经济和社会发展；

5. **建议**该中心于 1988 年举行一个专家会议，讨论如何在世界裁军运动范围内，为了和平、裁军、发

⁸⁷A/42/544。

展和安全的目的,使拉丁美洲在政治上更加协调一致;

6. **重新呼吁**各会员国、国际性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向该中心作出自愿捐款;

7. **请**秘书长向全体会员国转达上述请求,以确保该中心得以正常作业;

8. **并请**秘书长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四十三届会议提出报告。

1987年11月30日

第84次全体会议

42/40. 召开第三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

大会,

铭记着载于其第十二届特别会议(第二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特别会议)《结论文件》第66段中关于召开第三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特别会议的决定,⁷⁸

重申其1986年12月3日第41/60G号决议中决定于1988年召开第三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同时设立第三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筹备委员会,不限成员名额,

重申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第一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特别会议)《最后文件》⁷⁹的有效性,并重申其深信裁军仍然是联合国的基本目标之一,

对军备竞赛持续进行,使国际和平与安全更形恶化,并转移了经济和社会发展迫切需要的大量资源表示关注,

重申深信可以通过实施裁军措施,尤其是核裁军措施取得和平,从而有助于实现最终目标,即在有效国际监督下的全面彻底裁军,

审议了第三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筹备委员会的报告,⁸⁰

⁷⁸大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三届会议,补编第46号(A/42/46)。

1. **决定**于1988年5月31日至6月25日在纽约联合国总部召开第三届裁军特别会议;

2. **核可**第三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筹备委员会的报告及其中所载的建议;

3. **又核可**筹备委员会建议于1988年1月25日至2月5日在纽约开会,以便审议与该届会议有关的实务问题,供列入第三届裁军特别会议将予以通过的文件中,也审议其余的工作安排和程序问题,同时理解到,筹备委员会在该届会议上将决定是否需要召开下届会议;

4. **感谢**筹备委员会成员对该委员会的工作作出建设性贡献;

5. **请**筹备委员会向大会第三届裁军特别会议提交最后报告;

6. **请**所有在联合国范围以外进行双边、区域或多边裁军谈判的会员国,按照第十届大会特别会议的《最后文件》第27段,在第三届裁军特别会议之前,就这些谈判向大会提交有关的情报;

7. **请**秘书长依照第三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筹备委员会可能提出的要求,编制必要的文件,包括背景材料;

8. **请**秘书长向筹备委员会提供一切必要的援助,以便其完成工作;

9. **决定**将题为“审查第三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所通过的建议和决定的执行情况”的项目,列入大会第四十三届会议的临时议程。

1987年11月30日

第84次全体会议

42/41. 世界裁军会议

大会,

回顾其1971年12月16日第2833(XXVI)号、1972年11月29日第2930(XXVII)号、1973年12月18日第3183(XXVIII)号、1974年12月9日第3260(XXIX)号、1975年12月11日第3469(XXX)号、1976年12月21